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
专项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关于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报字（2024）第 410018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我们接受委托，对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龙文化”）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中兴华审字（2024）第 410261 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一）保留事项

1、如财务报表附注五、5 所述，云南中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钛科技”）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与寻甸金林钛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寻甸金林”）的少数股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 7,780 万元的价格收购寻甸金林少数股东持有的寻甸金林 10% 股权；中钛科技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与建水铭泰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水铭泰”）的少数股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 9,520 万元的价格收购建水铭泰少数股东持有的建水铭泰 10% 股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钛科技已支付上述交易款项 1.18 亿元。交易作价与合并时点的评估报告价值存在较大差异，中钛科技暂按前次评估报告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已支付的价格与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差异确认为预付账款 9,357.84 万元。

根据鼎龙文化 2021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司后续将聘请中介机构对寻甸金林、建水铭泰出具价值咨询报告，待相关价值咨询报告出具并经公司和相关方

确定后，再对上述预付账款进行相应的核销处理。”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钛科技未提供进一步资料，上述款项未收回，也未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我们无法判断上述交易的实质、资金的可收回性及预付账款是否存在减值。

2、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3 所述，鼎龙文化已对 2021 年度确认的业绩补偿款 54,525,691.19 元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2022 年和 2023 年度未确认业绩补偿款。由于鼎龙文化未采取充分合理的追款措施，我们无法判断鼎龙文化对业绩补偿款的会计处理是否准确。

（二）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4、（3）描述了中国证监会因鼎龙文化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而进行立案调查，相关立案调查未形成明确的结果，对公司的可能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发表带有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一）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

在执行鼎龙文化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时，我们确定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 912.00 万元。鼎龙文化是以盈利为目的经营实体，采用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总额为基准乘以 1.5%确定重要性水平，由此得出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 912.00 万元。

（二）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八条：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发表保留意见：“（一）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二）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由于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段落所述事项对鼎龙文化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是不具有广泛性，故我们对鼎龙文化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带有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响

1、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鼎龙文化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

如保留事项所述，我们对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确定这些事项对鼎龙文化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3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

2、带有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不影响我们发表审计意见的依据：

鼎龙文化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公告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062024006 号)。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调查，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截至 2023 年度审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立案调查未形成结论，对公司的可能影响程度无法估计。

鼎龙文化的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不会导致发表非无保留意见，且未被确定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但是考虑到上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该事项并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上期非标事项在本期的情况

（一）2022 年度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1、如财务报表附注六、5 所述，云南中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钛科技”）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与寻甸金林钛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寻甸金林”）的少数股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 7,780 万元的价格收购寻甸金林少数股东持有的寻甸金林 10%股权；中钛科技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与建水铭泰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水铭泰”）的少数股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 9,520 万元的价格收购建水铭泰少数股东持有的建水铭泰 10%股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钛科技已支付上述交易款项 1.18 亿元。交易作价与合并时点的评估报告价值存在较大差异，中钛科技暂按前次评估报告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已支付的价格与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差异确认为预付账款 9,357.84 万元。



根据鼎龙文化 2021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司后续将聘请中介机构对寻甸金林、建水铭泰出具价值咨询报告，待相关价值咨询报告出具并经公司和相关方确定后，再对上述预付账款进行相应的核销处理。”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钛科技未提供进一步资料，上述款项也未收回，我们无法判断上述交易的实质及资金的可收回性。

2、如财务报表附注六 6、十五（3）所述，2022 年度鼎龙文化对 2021 年度确认的业绩补偿款 54,525,691.19 元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未确认 2022 年度应收的业绩补偿款。2022 年 5 月 12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方案及签署相关补充协议的议案》，截至目前，上述议案尚未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我们无法判断上述议案是否可以通过股东大会，也无法判断 2022 年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合理。

（二）关于 2022 年度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在本期进展情况的说明

1、关于事项一，2023 年度中钛科技未提供进一步资料证明交易价格的合理性，相关预付款项未收回，也未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我们无法判断上述交易的实质、资金的可收回性及预付账款是否存在减值公司。上述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在本期仍未消除。

2、关于事项二，2022 年度保留意见事项在 2023 年度无进展，鼎龙文化未确认本年应计提的业绩补偿款，也未采取充分合理的追款措施。我们无法判断鼎龙文化对业绩补偿款的会计处理是否准确。上述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在本期仍未消除。

五、使用目的

本专项说明仅供鼎龙文化 2023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中兴华报字（2024）第 410018 号）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4 月 29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扫描市场主体身价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乔久华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资产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8276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1 月 04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登记机关

2024 年 10 月 2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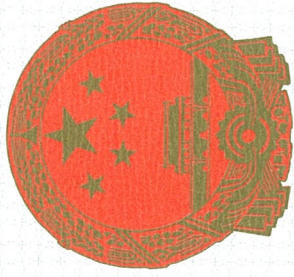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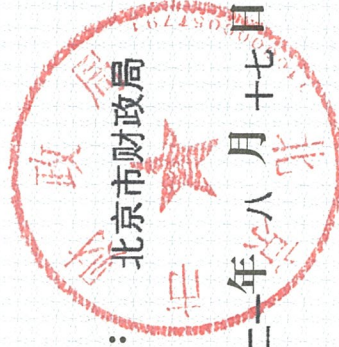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146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 Full name: 黄晖
 性别 / Sex: 男
 出生日期 / Date of birth: 1985-05-01
 工作单位 / Working unit: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杭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 Identity card No.: 41150219850501873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204369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6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黄辉(110002043694),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110002043694

黄辉 (110002043694)
2022 年任职资格检查

黄辉(110002043694),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2号。

110002043694

黄辉(110002043694),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94号。

11000204369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5月12日
ly/m/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0月30日
ly/m/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1月19日
ly/m/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1月19日
ly/m/d



姓名: 肖国强
 Full name: 肖国强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1-02-18
 Date of birth: 1981-02-18
 工作单位: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特别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Identity card No.: 41132419810218241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70459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670459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Guangdo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06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1 /y /m /d

肖国强 (110001670459)
 2022 年任职资格检查

日 /d